

# 網絡安全委員會 召開第二次全體會議

網絡安全委員會於2020年10月20日上午在政府總部召開本年度第二次全體會議，就特區政府推進網絡安全建設的總體進展情況，以及緊接開展的工作計劃進行了討論，並部署後期重點工作。

會上，委員會主席、行政長官賀一誠肯定各部門今年推進網絡安全工作所取得的階段性成果，並指出面對現時急劇變化的內外安全形勢，切實維護網絡安全是特區政府維護國家安全的重要一環；委員會作為特區網絡安全的決策和領導機構，必須持續履行決策監督職責，帶領網絡安全事故預警及應急中心（下稱預警及應急中心）、網絡安全監管實體（下稱監管實體）和關鍵基礎設施營運者建立特區內部的網絡安全力量，落實並持續優化各項相關工作，透過維護網絡安全，保障澳門社會以至國家的總體安全與發展，維持社會正常運作、市民安居樂業的理想環境。



隨後，委員會副主席、保安司司長黃少澤介紹有關特區政府網絡安全工作的總體進展，包括已明確《網絡安全法》適用對象及網安義務具體要求、建立預警及應急中心與監管實體之間的溝通合作機制、推動營運者有序落實履行各項網絡安全義務等工作情況。預警及應急中心運作統籌方的執行代表、司法警察局資訊及電訊協調廳廳長陳思晶匯報了中心的工作情況，以及就製作“2020年度網絡安全總體報告”的方向提出建議。各位司長及監管實體代表亦就推動和監督公共及私人營運者落實履行網絡安全義務的最新情況發表意見。接着，各委員就各項工作的執行情況、所遇到的問題、困難及建議進行了交流討論，並商議繼續推動特區網絡安全建設的重點規劃。

行政長官在總結會議時，就下一階段的工作向委員們作出了重要指示，尤其要求監管實體全面配合預警及應急中心製作“2020年度網絡安全總體報告”，以便委員會據此制訂來年的網絡安全政策方針。行政長官並就特區政府的網絡安全工作提出四點要求：要以國家安全的高度來重視網絡安全建設工作，堅持發展與安全並重；注重綜合協調和體系建設，瞭解營運者和社會大眾對網絡安全的需要和意見，必要時給予支援；不斷增強公眾網絡安全意識，積極協助營運者網安工作人員提升能力水平；以防患未然的態度，排除形式主義，切實維護網絡安全。

出席會議的委員還包括行政法務司司長張永春、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社會文化司司長歐陽瑜、運輸工務司司長羅立文、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許麗芳、個人資料保護辦公室主任楊崇蔚、司法警察局局長薛仲明、行政公職局局長高炳坤、郵電局局長劉惠明，以及各網絡安全監管實體的最高負責人。